

王
瑛
著

近代汉语词汇语法散论

商務印書館

近代汉语词汇语法散论

王 镂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4 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汉语词汇语法散论/王锳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ISBN 7-100-04040-X

I. 近… II. 王… III. ①汉语—词汇—近代—研究—文集②汉语—语法—近代—研究—文集 IV. ① H134.53②H14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4986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JINDAI HANYU CIHUI YUFA SANLUN

近代汉语词汇语法散论

王 镶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4040-X/H·1001

2004年6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0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8 1/4

定价: 15.00 元

目 录

黎锦熙先生论近代汉语研究.....	1
试论古代白话词汇研究的意义与作用.....	7
古代白话词语与大型语文辞书修订	28
古汉语同形词与辞书条目的分合	34
说“骯髒”——兼谈近出辞书立目释义的得失	42
俗语词研究与戏曲校勘	51
近代汉语词汇研究与中古汉语	62
韩愈散文中的一些口语成分	70
试说“切脚语”	85
宋元明市语略论	92
试论“通感生义”——从“闻”字说起.....	104
“互文”析义.....	110
云梦秦墓竹简所见某些语法现象.....	116
关于古汉语中“所”的用法与词性.....	126
唐诗方位词使用情况考察.....	134
唐诗中的动词重叠.....	146
敦煌变文“处”字释例.....	151

诗词曲的特殊词序	159
《近代汉语读本》注释校勘商补	168
《昭通方言疏证》与近代词语考释	180
读《许政扬文存》散札	190
读《葛藤语笺》随札	194
品书随感录——读《〈金瓶梅〉语词溯源》	203
“岂不可”辨	208
“所以 + 主谓”式已见于《黄帝内经》	210
能愿动词叠用二例	212
古代诗文中“就”的介词用法	213
古汉语中“敢”表“能”义例说	216
“其”“之”所代无定	219
“辈”指单个的人	222
“往”指未来	224
“者”字辨疑	225
元曲中人称代词的特殊用例	227
“张楚”义辨	229
“盖棺”溯源	232
“属客”之“属”能否训“劝”？	234
“明驼”非马	238
“辍才”并非“免职”	240
试说“承”有“闻”义	242

杜诗“不觉”义辨	246
关于“睡觉”成词的时代	248
检书随感	251
“点茶”“点汤”说义商补	253
后记	256

黎锦熙先生论近代汉语研究

黎锦熙先生是我国著名的语言文字学家，语言学界德高望重的前辈。他在汉字改革、古今汉语研究和辞书编纂方面所取得的卓越成就，是人所共知的。但他还是近代汉语研究的首倡者之一，这一点好像还没有引起足够的注意。

早在 20 世纪的 20 年代末，黎锦熙先生就撰写了两篇有关近代汉语研究的文章，先后刊登在三家报刊上。一篇是《中国近代语研究提议》，连载于 1928 年 10 月《新晨报副刊》，又揭载于 1929 年出版的《国语旬刊》一卷二期；另一篇题为《中国近代语研究法》，刊载在也出版于 1929 年的《河北大学周刊》第一期。这两篇文章实际是一篇，内容完全相同，仅文字小有差异。为什么同样内容的一篇文章要相继在三家不同的报刊上登载呢？看来只能有一种解释，即黎先生敏锐地感觉到这个问题的迫切与重要，他要为此而反复强调并大声疾呼。

上述两篇文章是 70 年前写成的，可是今天读来仍不乏新鲜感。对于近代汉语研究的一些重大问题，如研究的重要性与迫切性、研究的内容和资料、研究的原则和方法，文章都提出了不少独到的看法，有的在今天仍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近代汉语”这一名称，是最近十多年才在语言学界流行开来
的，不过名称的提出却很早。吕叔湘先生是近代汉语研究的开拓
者和奠基人。他在 1944 年发表的《“个”字的应用范围，附论单位
词前一字的脱落》一文，一开头便指出“‘个’是近代汉语里应用最
广的一个单位词”。黎锦熙先生的文章比吕文还早 16 年，文章的
标题便使用了“近代语”这一概念。这与“近代汉语”虽有一字之
差，其实质并无二致。关于“近代语”在整个汉语历史上的地位，文
章说：

近来继承清代朴学家，更应用科学的方法，而从事于中国
之“语言文字学”(Philology)者，其取材仍偏重上古(先秦)与
中古(隋唐)，或参以现今之国语与方言，未免抹煞近代(宋元
至清约九百年间一大段)。此大段实为从古语到现代语之过
渡时期，且为现今标准国语之基础。

这段话联系汉语史的分期，指明了“近代语”的上限和下限，虽然与
目前通行的说法不尽一致，但仍然值得重视，值得参考。特别在当
时就能摆脱政治史分期的羁绊而从汉语自身的历史特点出发看问
题，这对后来者无疑是一个重要的启示。至于认为“近代语”是古
今汉语的过渡时期，是现代汉语普通话的直接来源，更是一个十分
精辟十分重要的观点，为后来包括吕老叔湘在内的许多论者反复
申述的。

“近代汉语”是汉语历史发展过程中一个重要阶段，语言研究者应该给以足够的重视，这一点在黎文刊出以前还没有人认真思考过、论述过。在语言研究中详古略近的倾向还一直存在。这不但给汉语史的研究留下了大段空白，也给文学的研究和阅读欣赏、古籍整理、辞书编纂等诸多方面带来不利的影响。对于这个问题，黎文中有一段十分精彩的论述：

五代北宋之词，金元之北曲，明清之白话小说，均系运用当时当地之活语言而创制之新文学作品。只因向来视为文人余事，音释阙如，语词句法，今多不解。近来青年读物既多取材于此，训诂不明，何从欣赏？一查字书，则绝不提及；欲加注释，则考证无从。故宜各就专书，分别归纳，随事旁证，得其确诂，以阐妙文，以惠学子。

这段话不仅在上举二文中同时出现，而且还完整地移用在黎先生为后来出版的《辞海》所写的序言中，可见作者自己对其中申述的观点是十分重视的。另外在 1933 年版《比较文法》的序言中，作者在论及古今文法的比较时，还专门从教学内容和教材的角度，再次论述了这一问题：

……第三段，普通今语和特别白话（即古白话与今方言）的比较，这本来也是中学讲读教材中特别需要的，只因学者不研究这一层，只有周秦汉晋的“经”“传”释词，没有唐宋明清的“诗词”“语录”“戏曲”“小说”释词，所以目前还无办法，只好暂定为大学“近代语研究”的工作了。

三

研究的范围和材料是近代汉语研究必须首先解决的问题，黎先生在上举二文中也作了周密的思考，举出以下九种材料作为搜集对象：

1. 佛家及儒门语录；
2. 文集及史籍中参用语体之诸篇；
3. 五代宋之词集、词选集，并唐之近语体者；
4. 金元明清之北曲及民间歌谣，可上溯至唐时，如敦煌石室所得之材料；
5. 宋元平话四种及明以来之白话短篇小说集；
6. 明清各家白话长篇小说；
7. 近今用方言编述之书报；
8. 现今创作或翻译之国语文学作品；
9. 凡古今笔记或专著，俗语中单词只字，考证其语根及音义者。

以上每类之下大多数有举例，有的还很详尽，如第九类仅专著一项便列有《通俗编》、《恒言录》、《癸巳类稿》等十来种。有的材料如第一类中高头讲章举张居正《四书集注直解》，第六类白话长篇小说所列《征四寇》之类，是迄今尚未引起足够注意的。为什么要列入7、8两类今方言和翻译作品？现代方言材料可与近代汉语互相沟通，贯穿证发，列入今方言材料容易理解；至于列入翻译作品，文章解释说：“此类宜注意其欧化之趋势，以资比较而察变迁。”汉语史研究的目的是鉴往知来，古为今用，近代汉语阶段的研究尤应注意

这一点。列入此类作品可以考察近代与现代汉语自身的发展变化和外来影响的相互作用，这体现了作者独到的眼光。

四

关于研究的方法与步骤，文章的论述对当前的近代汉语研究尤有较大的指导作用。作者认为应当将高校中文系本科或研究生部作为近代汉语研究的基地，有分工有合作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专题或专书研究，然后集腋成裘，汇溪流而成江海。现撮引其要点如下：

1. 大学国文学系或研究科，应特设“近代语研究”。
2. “近代语研究”课程不拘定式，认定上列诸书中之一种或数种，由导师指导，自行研究。
3. 认定一书，即由导师一定研究方法，以考明语言为主要目的；其选词之标准、造录之程式、编录之次序等，均须统一；并约略预定该书研究告竣之时期。（主要目的之外，如考订该书时、地、作者，批评其文学价值等事，自可旁及。）
4. 研究时如有疑难，由导师随时指点方法，共同钩稽调查以解决之。
5. 一书研究完毕，可定名为“某书语言研究”（或“某书考证”“某书释词”“某书文法”等，随时酌定），由导师审定，记为成绩，并由导师负责增删核定，编为本校出版物。
6. 此项出版物至十种以上时，可依某时代或某种文体合并改编为辞书式之刊物。将来若将第二条各组要籍研究完毕时，可合并改编成为一部“近代汉语大辞书”。虽则改编，原书

不废，盖仍可为专读某书、某时代文体者之参考也。

这样的设计真可谓细致周到，连许多细节都考虑到了。

近代汉语研究最近十几年来有了长足的进展，在许多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不过由于时间跨度长，材料异常丰富，加之原有基础薄弱，所以余留的空白点还有不少，需要较多的研究者通过较长期的努力才能填补。有些高校的汉语史硕士点或博士点以近代汉语为方向，但力量分散，基本上各自为战，缺乏统一的规划和调度，互通信息不够，选题重复的情况难以完全避免，造成人力的浪费。黎先生的上述意见对于改变目前这种状况很有现实的指导意义，不过整个近代汉语阶段的研究任务绝不是一院一校所能全部承担的，需要把全国各高校的力量都组织起来，制定规划，统一调度，分工合作。这就得有一个协调机构。全国近代汉语学术研讨会至今已开了七届，是否可以考虑成立全国近代汉语研究会，与中国社科院语言研究所的近代汉语研究室共同承担起这一协调工作？

由以上概略介绍不难看出，在黎锦熙先生的早期论著中，提倡“近代语”研究的内容占有重要的地位。有关这一方面的文章不仅在理论上阐述并强调了近代汉语研究的必要性，而且就研究的对象、材料、方法、步骤以及人才培养方面提出了不少具体设想。本文撰写的目的，一方面固然是为了揭橥黎先生对于近代汉语研究的首倡之功，但更重要的另一方面，是主张吸取文章中在今天仍有价值并切实可行的建议，以加速近代汉语研究的进程。

(原载《古汉语研究》1998年第1期)

试论古代白话词汇研究的 意义与作用

前辈张相在他的《诗词曲语辞汇释》一书的序言中说：“诗词曲语辞者，即约当唐宋金元明间，流行于诗词曲之特殊语辞，自单字以至短语，其性质半通俗，非雅诂旧义所能赅，亦非八家派古文所习见也。”“语辞”（或作“语词”）这一名称，清人是用以指称虚词的，^①张序显然赋予它新的内涵，指的是唐宋以降的新词新义，包括单音词、复音词乃至某些词组。这种“语辞”，也就是我们将要讨论的古白话词汇。不过须加说明的是：第一，张书由于体例关系，研究对象仅限于诗词曲三种韵文；而我们则认为应扩大到包括散文在内的一切半文半白和纯属白话的文献。第二，唐宋金元明固然是古代白话成熟的时期，但其萌芽，则不妨上溯魏晋。

关于古代白话词汇研究的状况，日本老一辈的汉学家青木正儿曾作过如下估价：“古书的训诂，我们能够浴于清代学者的余泽中，是很幸运的。然至近世俗语文学之训诂，则还在赤贫如洗的状态。”^②这番话是针对 20 世纪 30 年代以前的情况而言的。虽不免稍嫌偏颇，但在主要方面却是正确的。此后，由于中外学者的逐渐重视和共同努力，古代白话词汇的研究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国内出现了张相《诗词曲语辞汇释》、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等专著和一批论文。近闻顾学颉先生训释元曲语辞的上百万字的巨著

亦将问世。国外以日本汉学界为主力，除着手编制大量语汇索引、语汇集成等资料性工作以外，也产生了盐见邦彦《唐诗俗语新解》等一批新作。^③另外，在这一阶段文学作品的各种注本中，对出现的“语辞”也往往作了考释，其中不乏精到之见。因此，在经过半个世纪之后，“赤贫如洗”的状态已有所改观，但这方面的研究仍是一个十分薄弱的环节，却也是难以否认的事实。

加强古代白话词汇研究以改变这个领域内的落后状况，不是少数几个人在短期内能够做到的。为了引起广泛的注意和研讨的兴趣，下面拟就古代白话词汇研究的意义和作用谈一些粗浅看法，聊作引玉之砖，以就正于方家和读者。

一

梅祖麟先生在《〈三朝北盟会编〉里的白话资料》一文中指出：“经过五六十年中外学者共同的努力，汉语音韵史的研究已有飞跃的进展，而语法史还滞留在半原始的状态。”^④汉语词汇史的情况如何？梅文未曾论及。照我们看来，它正同语法史的情况相类。所不同的一点是，语法史在汉语发展的各个阶段上研究得都不够，而词汇史的研究则存在着详古略近、头重脚轻的状况。传统训诂学尤其是清代学者对先秦两汉旧诂雅义的研究，无疑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但正如王力先生在《汉语史稿》中所指出的：“如果为了编写一部汉语大辞典，古人的研究成果还是不够用的，因为（一）他们只注意上古，不大注意中古以后的发展；（二）他们只注意单音词，不大注意复音词。所以这一方面的工作，还需要投入巨大的人力，才能有所成就的。”^⑤

造成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在于，传统语文学、训诂学是“经学”的附庸。在“尊儒崇经”风气的影响之下，唐宋以来的口语以及用这种口语写成的文学作品，历来受到轻视，被排斥于研究对象之外，白话文献的保存和流传亦殊为不易。这就使得我们对于古白话面貌的了解，至今若明若暗。单以词汇而论，譬如在这一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中究竟产生了哪些新词新义？哪些沿用至今而成为现代汉语词汇的一部分？哪些又中途丧失了生命力而退出历史舞台？其间有什么规律可寻？诸如此类的问题，都还远远地没有获得圆满的答案。甲骨文发现甚晚，但经过中外学者的研究，其总数多少，已辨识者多少，存疑待考者多少，都已有了基本的统计。它所反映出来的词汇语法现象，也有了专著加以描写和探讨。然而对于白话词汇，由于问津者少，至今心中无数，许多词似懂非懂，或只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这样，对于现代汉语某些词语的语源及其演变，以至整个现代汉语（普通话及各大方言）词汇的形成，也就难以作出科学的全面的说明。《汉语史稿》词汇分册是国内迄今为止系统阐述汉语词汇变迁的唯一著作，筚路蓝缕，功不可没，但线条太粗，叙述过简，也是事实。单以论述词义的历史变迁一节而论，《史稿》的举例和分析即不无缺漏之处。如 562 页云：

消息——“消”是“灭”，“息”是“生”。（《文选·七发》李善注）

“消息”本是等立仂语，等于说“消长”。例如：“君子尚消息盈虚，夫行也。”（《易经·剥卦》）“天地盈虚，与时消息。”（同上《丰卦》）……到了第五、六世纪以后，“消息”才有“音信”的意义。

例如：“欲觅行人寄消息，依常潮水暝应还。”（梁元帝诗）“鸿来雁度无消息。”（骆宾王诗）

按以上举例和分析本身并无不妥，只是“消息”从联合词组一跃而

为名词，似嫌过于突兀，中间好像缺少某些环节。王利器《颜氏家训集解》卷二：“古钞本《玉篇》水部‘消’字下云：‘野王案：消息犹斟酌也。’《古文苑》郦炎《遗命书》：‘消息汝躬，调和汝体。’《后汉书·郑弘传》注引谢承《后汉书》：‘消息繇赋，政不烦苛。’《晋书·慕容超载记》：‘超下书议复肉刑：其令博士以上参考旧事，依《吕刑》及汉魏晋律令，消息增损，议成燕律。’《魏书·苏绰传》：‘善为政者，必消息时宜，而适烦简之中。’《颜氏家训·书证》：‘考证是非，特须消息。’”这些例证足以说明，在魏晋南北朝之际，“消息”确实还有“斟酌”即“仔细考虑”一义在。从“消长”到“斟酌”，从“斟酌”到“音信”，其间的意义联系虽然尚待考索，但由动词联合词组演化为双音动词，由动词而演化为名词，却是合乎规律的现象。又如同页“处分”条云：

处分——唐代以前所谓“处分”，是“委任”或“安置”“处置”的意思。例如：“处分适兄意，那得自任专。”（《孔雀东南飞》）“预处分既定，乃启请伐吴之期。”（《晋书·杜预传》）……现代所谓“处分”，是对犯了罪或犯了错误的人的处理。

按“处分”一词，在唐宋之际尚有“吩咐”“嘱咐”之义。《太平广记》卷四七〇“高昱”条：“叟大怒曰：‘汝更为我语此畜生：明辰速离此，不然，当使六丁就穴斩之。’弟子又去，三美女号恸曰：‘敬依处分。’”白居易《过敷水》诗：“垂鞭欲渡罗敷水，处分鸣驺且缓驱。”（参见《诗词曲语辞汇释》卷五“处分”条）降至元明，“处分”又产生了“责备”一义，其语意较“斥骂”为轻。《窦娥冤》剧楔子：“（窦天章云）婆婆，端云孩儿该打呵，看小生面则骂几句；当骂呵，则处分几句。”《酷寒亭》剧一：“大姐，孩儿痴顽，待打时你骂几句，待骂时你处分咱。”《王西厢》三之三：“怎想湖山边，不记西厢下，香美娘处分

破花木瓜。”此言莺莺责张生非礼，“破”乃助词，为“了”“着”义。或注“处分破”为“戳穿了”，于义未当。《梧桐叶》剧一：“(卜儿云)你题甚诗？(正旦唱)这词又不是道春情子曰诗云，暗伤神，雨泪纷纷，低首无言听处分。(卜儿云)虽然如此，你是女子，赓和他人词章，是何体面？”均足参证。从魏晋迄今，“处分”词性未变，但意义演变的线索却很清楚：它由一般的处置义而表口头处置，由口头处置义而表口头责备，由口头责备义加重语意而表一般处罚，不仅词所代表的概念内涵有所改变，外延也经过了一个由大而小，又由小而大的过程。

在汉语词汇史的研究中，缺乏足够的白话材料来说明词义的变迁，这是问题的一方面。另外，对于此段口语中曾一度出现的某些语言现象，也还缺乏足够的注意和探究。例如唐代所谓“查谈”，唐人笔记中屡见。《封氏闻见记》卷十该条云：

宋昌藻，考功员外郎之兄之子也……刺史房琯以其名父之子，常接遇之。会有中使至州，琯使昌藻郊外接候。须臾却还，云“被额”。房公……顾问左右何名为“额”，有参军对曰：“‘查’名试诃为‘额’。”——近代流俗，呼丈夫妇人纵放不拘礼度者为“查”。又有百数十种语，自相通解，谓之“查谈”，大抵近猥僻。

又段成式《酉阳杂俎》续集卷四“贬误”：

予别著《郑涉》，好为“查语”。每云：“天公映冢，染豆削棘，不若致余富贵。”至今以为奇语。释氏《本行经》云：自穿藏阿罗仙言，磨棘画羽为自然义。盖从此出也。

日僧遍照金刚（空海）《文镜秘府论》南卷“论文意”一节亦云：

调笑叉语，似谑似讖，滑稽皆为诗贅，偏入嘲咏，时或有